

深圳市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建字第 4403062024GG021145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和《深圳
城市规划条例》第五十条的规定，经审查，本建设工程符合
城市规划要求，准予建设。

特发此证

2024 年 08 月 28 日

项目编号: JZ20231321

重要提示

- 1、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
- 2、基础放线后经我局验线，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
- 3、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即自动作废，有效期至 2025 年 08 月 28 日；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须经核发机关批准。
- 4、本证是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应妥善保管，并按规定归档。
- 5、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用地单位	深圳市中油润德销售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市中油润德销售有限公司前海加油站				用地位置		宝安区新安新安街道		
宗地编码	440306008006GB00047				宗地号		A001-0218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深地合字（2023）1107 号			土地预审文件文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函号				地字第 4403062023YG0003346 号					
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		深圳市中油润德销售有限公司前海加油站			选址意见书				
总建筑面积 m²	计规定容积率建 筑面积m²	建筑覆盖率 （一/二级）	绿化覆盖 率	建筑最高高 度 m	最大层数 （地上/下）	栋数	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下）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下）	
963.28	963.28	23.98/		11.95	3/	2	2/	/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²			地上核增			
			规定	核减	合计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²		
计容积率建 筑面积 963. 28m²	地上	站房	576	0	576				
		加油棚	387.28	0	387.28				
		合计	963.28	0	963.28	合计			
	地下								
		合计							
不计容积率建 筑面积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								
		合计							
附件	1、总平面图；2、各层建筑平面图（包括地下室、屋面平面）；3、各向立面图；4、剖面图；5、核增建筑面积专篇；								
备注	一、新建建筑的功能布置均应满足《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及规划设计要点的相关要求。 二、项目用地进入 28 号线规划控制区，请严格按照《汽车加油加气加氢技术标准》（GB 50156-2021）相关标准控制油气罐与轨道 28 号线的距离。同时应充分考虑后续轨道交通实施及运营期间可能产生的振动、噪声等影响，在工程设计、建设过程中采取一定的减振、降噪、加固措施，保证建筑结构和轨道施工安全，并积极配合后续轨道交通线路建设及运营开展的相关工作。 三、车行出入口开设应另行申报，路口指标以正式批复为准。 四、本项目用地范围位于地面沉降地质灾害易发区。建设单位须按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的结论采取相应的地质灾害防治措施，建设项目的配套防治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验收和交付使用。 五、本项目须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绿色建筑、实施 BIM 技术等相关要求。 六、用地单位应将本证及审定的总平面图（复印件）在该用地现场对外开放位置张贴公布。								
验线记录									